

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南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8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其他内容	9
7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项目名称：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

建设地点：益阳市南县三仙湖镇、中鱼口镇、茅草街镇、青树嘴镇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约 4518.655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8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0%。

项目实施年限：施工期 2025 年 10 月~2026 年 9 月，共 12 个月。

由于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与初步设计阶段工程内容及工程量有细微变化，本次环评根据《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初步设计》及批复确定本项目建设内容：

(1) 源头治理工程：11 户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配套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新建 389 套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四格净化池）。

(2) 主要支渠（沟）生态拦截净化工程：对 38 条支渠（沟）开展生态化改造，建设生态拦截沟渠 44805.3m³ (440558.38m²)，生态护坡 51778.6m²。

(3) 入河电排渠水质净化工程：对 8 条入沱江的电排渠开展生态修复，修复总面积 94733.13m²；在均和电排渠入河口建设一座 1117.08m² 的人工湿地。

我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是本次公众参与的实施主体。评价单位（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是本次公众参与的配合单位。我单位负责牵头实施公众参与、公示工程与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开展问卷调查等相关工作。评价单位负责对项目区及周围区域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分析项目建设带来的影响，研究并提出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将相关内容反馈在环境影响评价公开信息、调查问卷内容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

2025 年 6 月 18 日，我单位委托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5 年 6 月 24 日，我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评价单位随后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细致的现场调查，收集了历史、现状资料；在现场调查的基础上，判断并确定了项目区的环境敏感对象，并对项目施工与运行产生的影响进行预测、评价；根据环境影响预测，分别针对项目建设与运行产生的影响提出了环境保护对策措

施，并完善报告编制形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随后，我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同时在潇湘晨报进行了报纸公示以及现场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等规定，由建设单位向社会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信息。为此，南县农业农村局在2025年6月18日委托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后的7个工作日内，2025年6月2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此项目的第一次公示。

公示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

建设地点：益阳市南县三仙湖镇、中鱼口镇、茅草街镇、青树嘴镇

投资总额：4518.6553万元

本项目建设内容：

(1) 源头治理工程：11户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配套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新建389套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四格净化池）。

(2) 主要支渠（沟）生态拦截净化工程：对38条支渠（沟）开展生态化改造，建设生态拦截沟渠44805.3m³ (440558.38m²)，生态护坡51778.6m²。

(3) 入河电排渠水质净化工程：对8条入沱江的电排渠开展生态修复，修复总面积94733.13m²；在均和电排渠入河口建设一座1117.08m²的人工湿地。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南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杨主任 联系电话：18153700877

地 址：湖南省益阳市南县南洲镇南洲西路286号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工 Email: hupeng134@126.com

电话：18907370969

四、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九条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相应信息。因此，南县农业农村局在2025年6月18日委托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后的7个工作日内，2025年6月2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此项目的第一公示，公示截图见图1所示。公开载体的选取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九条的规定。

 生态环境公示网

生态环 境 公 示 网

危废标签软件免费！联网危废平台免费！三合一打印机1000
隐藏图片（截图时使用）

合作伙伴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向公众公告建设项目建设信息，现对该项目建设情况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

建设地点：益阳市南县三仙湖镇、中鱼口镇、茅草街镇、青树嘴镇

投资总额：4518.6553万元

本项目建设内容：

(1) 源头治理工程：11户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配套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新建389套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四格净化池）。

(2) 主要支渠（沟）生态拦截净化工程：对38条支渠（沟）开展生态化改造，建设生态拦截沟渠44805.3m³ (440558.38m²)，生态护坡51778.6m²。

(3) 入河电排渠水质净化工程：对8条入沱江的电排渠开展生态修复，修复总面积94733.13m²；在均和电排渠入河口建设一座1117.08m²的人工湿地。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南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杨主任联系电话：18153700877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南县南洲镇南洲西路286号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图 1 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仅采用网络公示的形式，未再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环评报告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本项目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了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公示发布后暂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十条、十一条要求，建设单位在网站、报纸、建设项目所在地进行了此项目的第二次公示。

公示的主要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1。

(附件 1 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南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杨主任 联系电话：18153700877

地 址：湖南省益阳市南县南洲镇南洲西路 286 号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工 Email：hupeng134@126.com

电话：18907370969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2。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填写纸质版公众意见表邮寄至建设单位；

填写电子版公众意见表发电子邮件至环评单位邮箱。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公示时间和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对征求意见稿及其它相关信息进行公示。第十一条规定公开的信息的方式之一是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因此建设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此项目的第二次

网上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2 所示。因此，公开载体的选取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一条的规定。

The screenshot shows a green header bar with the text "生态环境公示网" (Ecological Environment Public Notice Network). Below it is a black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date "7-2025" and a link "查看所有公示" (View All Notices). A user icon with the placeholder "lij*****" is visible. The main content area has a title "标题：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Title: South County Dongjiang River Basin Water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mprehensive Treatment Project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Public Notice of Draft). It includes a classification "环评"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 location "湖南" (Hunan), and a release time "2025-08-27". The content details the public notice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of the project, mentioning the requirement to publish information through three channels: network, newspaper, and on-site. It also provides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construction unit and the evaluation agency.

图 2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一条规定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的信息的方式除了网络平台公开，还需同时进行两次报纸公示。因此，建设单位在潇湘晨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3~4 所示。报纸公示载体的选取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一条的规定。



图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2025.08.30 星期六 编辑:梁婷婷 版式:陈鸣 校读:吴和健

世相 | A06

潇湘晨报 分类信息

登报热线: 0731-82232770
省级报刊 权威媒体 当日办理 次日见报

遗失声明

长沙高新区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某阳市某东江街道某宝贝幼儿园遗失湖南省农行角业银行行章，账号：8200010025465517，核准号：15547001378001，声明作废。
●金生遗失军车驾驶证，编号：WNN08001142，声明作废。
●长沙丢失中南大学附属三院开具的住院发票两张，票据号：0000262373，合计金额21537.44元，声明作废。
●娄底市恒金建材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刘社霞遗失长沙市第三医院湖南省医疗住院收费票据，号00055585349，金额21561.98元，声明作废。
●西安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号4301041016581，声明作废。
●湖南湘江新区兰拉小吃店(个体工商户)遗失执照，湘小餐饮0104020732小餐饮经营许可证作废。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司定于2025年9月15日上午10:00在湖南省国有资产交易平台对长沙市天心区白沙街1号5年租赁权进行公开网络拍卖。标的物概况：见招拍会公告。评估报告：2025年9月14日。竞买人须至请于2025年9月14日16时前向我司缴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4301041016581，其他详情见公告。

寻亲公告

2018年7月14日早5点左右路过华王乡华王村鸡婆山边处捡到一名男婴，当时男婴用卡其色花被包裹着，因夫妻俩经济条件没有生育，商量将男婴遗弃，后被发现并被送回。现联系人：杨主任，电话181533700877。

款项结算公告

邵东市灵官殿镇安源村鸭婆冲组李安云于2010年11月份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由某公司承建的中钢新材治备车间建设工程项目已竣工，项目债权债务的单位及个人在2025年9月14日前到我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申报，逾期作为放弃处理。联系人：范俊宝，联系电话：0731-86238759。

寻亲公告

2025年8月30日14时，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召开《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和公众意见表，征求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gongshixyqy.com/h5public_detail?id=2272238，杨主任，电话181533700877。

股东会议通知

长沙鼓楼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拟于2025年9月14日上午10点在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公司注销、修改公司章程、同意终止合同、变更经营范围、修改章程、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股东会若未按时参加，将由股东会授权出席的股东代为行使表决权。

经营地址变更公告

长沙市开福区王春香诊所现经营地址变更为：长沙市开福区洪山街道洪山路188号紫龙湖国际花园2—4栋105号门面。

其他

●邵阳县岩口铺镇中心完全小学食堂遗失专用章，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邵阳县支行，账号Z5553000051101，帐号943003010145778888，声明作废。

图4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评报告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潇湘晨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内容，公示发布后暂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仅采用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的形式，未再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根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收集到的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发布后暂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建设单位在施工及工程运营过程中将充分考虑公众的要求和建议，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和生产营运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制度，做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兼顾。

6 其他内容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于建设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

7 诚信承诺

公众参与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在《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南县沱江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县农业农村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县农业农村局

承诺时间：2025年8月

